

河 池 市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河 池 市 科 学 技 术 局
河 池 市 人 力 资 源 社 会 保 障 局
河 池 市 教 育 局
河 池 市 民 政 局
河 池 市 卫 生 健 康 委 员 会
河 池 市 人 民 政 府 国 有 资 产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河 池 市 老 龄 工 作 委 员 会 办 公 室

文件

河科协〔2024〕3号

河池市科学技术协会等8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提高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国科协等8部门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工作 更好发挥老科技工作者作用的意见〉的通知》（科协发智字〔2023〕50号）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提高全市老科协工作，发挥老科技工作者在“六新河池”建设中独有的特长和优势，市科协、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委、国资委、老龄办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提高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工作的实施意见》，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河池市科学技术协会



河池市科学技术局



河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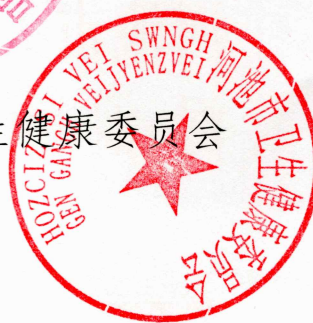
河池市教育局



河池市民政局



河池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河池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池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2月20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提高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 工作的实施意见

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是党委和政府联系老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为充分发挥老科技工作者的优势特长，为河池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结合我市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以下简称老科协)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做好老科协工作的重要意义

在庆祝中国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成立30周年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对老科协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明确指出“中国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成立30年来，团结广大老科技工作者老有所为、积极作为，为促进我国科技创新、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老科技工作者人数众多、经验丰富，是国家发展的宝贵财富和重要资源。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关心和关怀他们，支持和鼓励他们发挥优势特长，在决策咨询、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推动科技为民服务等方面更好发光发热，继续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为加强老科协工作指明了方向，是做好老科协工作的指导方针。

我市各级老科协成立以来，在党委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老科技工作者积极作为，在调查研究、建言献策、科普宣传、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服务社会、精准扶贫和关心下一代工作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促进河池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做好老科协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加强和改善老科协

工作，充分发挥老科技工作者的作用，在全市营造重视、关心、支持老科技工作者的社会环境。

二、积极畅通老科协充分发挥作用的渠道

（一）发挥老科技工作者的才智作用。支持老科协和老科技工作者围绕党委和政府的中心工作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和技术研讨，充分发挥老科技工作者的才智和经验优势，为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

（二）激发老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业热情。支持老科技工作者按照有关规定创办、参办或协办企业，促进科研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开展技术咨询和技术创新活动，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助力企业科技进步，为工业振兴献计出力。

（三）突出老科技工作者的技术优势。支持老科协组织专家深入开展服务“三农”和乡村振兴活动，加强科技示范基地建设，为乡村培训种养生产能手和创业创新带头人，促进农村发展、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农村新型经济合作组织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四）支持老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普工作。组织老科技工作者成立科普宣传报告团和老专家团队，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开展科普宣传讲座，传授科学技术，弘扬科学精神，培养青少年科学素养，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五）加强老科技工作者人才资源开发。市老科协要加强与驻河池大专院校、科研院所老科协的联合协作，协助科技人员相对集中的单位建立老科协组织，在全市形成老科协组织体系。建立离退休专家信息数据库和离退休专业技术人员信息网络，为离退休专业技术人员继续发光发热拓展渠道。

三、健全完善老科协工作组织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重视老科协工作，定期研究并帮助协调解决老科协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建立老科协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成员由市直有关单位组成，每年召开1次会议。充分发挥老科协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增强全市老科协工作系统性协调性，统筹推进老科协工作顺利开展。

（二）推进组织建设。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积极推动老科协组织建设，落实分管领导，合理安排人员力量积极参与老科协工作，为老科协和老科技工作者发挥作用提供便利。建立健全联系老科协和服务老科技工作者工作机制，组织、人事部门要积极向老科协推荐骨干人选，把有一定威望、有相应能力、有奉献精神的离退休专业技术人员推荐到老科协，为老科协发展不断注入新的力量。

（三）做好服务保障。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为老科协开展工作和发挥老科技工作者作用创造必要条件，妥善解决办公用房、办公设施、交通出行等实际困难，将老科协工作经费列入同级财政年度预算，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适时调整。对老科协驻会工作的老同志按规定给予一定工作补贴，对做出显著成绩的老科技工作者按规定予以表扬和鼓励。新闻部门要加强对老科协工作及老科技工作者发挥作用的宣传报道，汇聚起开启河池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强大合力。

